

紫阳县自然资源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年来，在县委、县政府、市自然资源局的正确领导下，我严格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结合工作实际，加强组织领导、推进制度建设、完善工作机制、规范公开内容形式和程序等方面开展相关工作，积极主动公开政务信息、自然资源领域部门信息公开、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建议提案办理结果公开、依法申请公开详细工，取得了积极成效。

（一）主动公开

按照县政府办的部署，全面公开相关业务信息，动态发布征地拆迁、规划许可、建设用地审批、土地出让等信息。据统计，我局 2021 年通过政府门户网站等各类途径主动公开 85 条政务信息，其中：自然资源工作动态 16 条，本级介绍 1 条，机构职能 1 条，领导信息 1 条，矿业权公告 15 条，用地信息 34 条，征地信息 2 条，行政处罚决定 3 条，巡察整改情况 2 条。

（二）依申请公开

贯彻落实新修订《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以不公开为例外”，规范完善依申请公开的闭环管理机制。同时，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管理办法》，对符合收费条件的依申请公开件启动收费程序。2021年以来暂未收到申请公开。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为突出对政府信息的依法管理，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在政府信息管理工作中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分类管理。对本单位产生和保管的各类信息进行了梳理分析，依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相关条款，明确公开的基本类型；二是提高时效。为提高信息公开的及时性，通过内外部系统接口转换，实现自动发布功能，提高了发布效率；三是规范发布。出台了政府信息公开操作细则，对办理流程、办理标准、责任分工、答复文书等进一步做了规范。同时落实好信息公开的审核机制，确保公开的准确性。

（四）平台建设

积极配合县政府提高政府网站管理服务水平，确保自然资源领域信息及时准确和内容丰富，及时发布和更新相关信息，将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阵地，此外还通过安康市自然资源局网站发布政务动态、公告事项等信息；充分利用地球日、土地日、植树节、宪法日积极为广大人民群众和服务对象提供政策解答和业务咨询。深化自然资源“放管服”改革，提高服务群众水平，全面提升网上办事水平。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为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效运行，进一步提高和加大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力度，根据《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紫政办函〔2021〕55号），《紫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网站内容保障工作的通知》（紫政办发〔2020〕72号）要求，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制定了《紫阳县自然资源局政府信息公开及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紫自然资发〔2021〕83号），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紧紧围绕中心工作，按照公开、透明、准确的原则，规范信息的采集，审核和发布流程。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行政规范性文件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5.29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七) 总计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一是主动公开信息的力度仍需加强；二是信息公开渠道不够丰富多样；三是公开信息的及时性、全面性仍需提高。针对存在问题，我局将在下一步重点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进一步强化公开力度。按照省、市、县有关文件精神，围绕自然资源领域相关问题，更加主动、及时公开相关信息，进一步解放思想，扩大信息公开的范围，将对社会公众有指导或帮助意义的信息也纳入信息公开的范畴之中予以发布，更主动公布民众关注的问题。

（二）进一步优化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丰富公开内容。通过健全受理机制，借助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多种渠道规范公开事项等方式加强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及时处理网上留言、咨询和相关申请工作，认真做好相关记录，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认真履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职责，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进一步优化工作流程，加大信息采集力度，全面公开

各类政务信息，拓宽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提高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逐步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规范化管理，形成规范、高效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加强沟通协调，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适应新形势下自然资源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新要求。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